

证券代码：870361

证券简称：飞利富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飞利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飞利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8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杨德胜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、《关于做好

挂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；

2、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挂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飞利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飞利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18 日